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居 民常驻异地工作人员）

基本信息

事项名称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 异地就医备案（居 民常驻异地工作人员）	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实施主体	镇平县医疗保障局	办件类型	即办件
法定办理时限	1 个工作日	承诺办理时限	1 个工作日
权力来源	法定本级行使	行使层级	县级
是否涉及特殊 环节	否	是否涉及中介服务	无
实施主体性质	法定机关	服务对象	非法人企业
是否网办	是	办理形式	窗口办理、网上办理、 快递申请
网上办理深度	互联网咨询、互联网 收件、互联网预审、 互联网受理、互联网 办理、互联网办理结	通办范围	全县

	果信息反馈、互联网 电子证照反馈		
数量限制	无	四办标志	马上办、网上办、一 次办、就近办
最多到现场办 事次数	0次	必须到现场原因说 明	0
是否支持物流 快递	否	是否网上支付	否
行使内容	常驻异地工作人员备 案	权限划分	无

扩展信息

入驻网上办事 大厅方式	统一受理式	是否投资事项	否
是否支持预约 办理	否	是否进驻政务实 体大厅	是
个人主题分类	其他	是否支持自助终 端办理	是
面向自然人的 事件分类(人 生事件)	无	法人主题分类	社会保障

面向法人的特定对象分类	无	面向自然人的特定人群分类	无
面向法人的经营活动分类	无	办理地址	南阳市市镇平县区 (县)雪枫街道平安大道西段政务服务中心1楼大厅街道
窗口描述	无	交通指引	乘坐5路公交车到政务服务中心站
运行系统名称	河南省政务服务平台统一受理系统	地图坐标	无
办理系统咨询电话	<p>一、固话咨询:0377-65937766</p> <p>二、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p>	监督投诉电话	<p>一、固话投诉:0377-83668507</p> <p>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p> <p>2、河南省信</p>

			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	--	--	---

编码信息

实施主体编码	TE411324YLBZ00000 9	实施编码	TE411324YLBZ00000 94002036217000
地方实施编码	YLBZ00000GG32469 006	业务办理项编码	TE411324YLBZ00000 9400203621700006

申请条件

用人单位派驻异地工作且符合参保地规定的参保人员

设定依据

1. 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全国医疗保障经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的通知（医保发〔2020〕18号）
2.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做好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

- 结算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20号）
3.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备案管理等有关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发〔2017〕108号）
 4. 《国家医保局财政部关于切实做好2019年跨省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直接结算工作的通知》（医保发〔2019〕33号）
 5. 《关于建立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结算业务协同管理工作机制的通知》（医保办发〔2019〕33号）
 6.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转诊转院和异地就医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豫人社医疗〔2016〕18号）
 7.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跨省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豫人社〔2017〕62号）
 8.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基本医疗保险省内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经办规程（试行）》（豫人社〔2017〕63号）
 9. 《关于进一步简化优化基本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经办管理服务事项的通知》（豫社保〔2018〕49号）
 10. 《关于进一步做好基本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经办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豫社保〔2018〕72号）

申请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依据	受理标准	来源渠道
1	河南省异地就医 登记备案表	原件	河南省医疗保障局 关于印发《河南省	申请材料齐 全，符合法	无

			医疗保障经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试行）》《河南省医疗保障经办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试行）》的通知（豫医保〔2020〕8号）	定形式，申请人符合法定许可条件	
2	医保电子凭证或有效身份证件或社会保障卡	原件	河南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河南省医疗保障经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试行）》《河南省医疗保障经办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试行）》的通知（豫医保〔2020〕8号）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申请人符合法定许可条件	无

收费信息

收费信息	收费项目名称	无
	收费标准	无
	是否允许减免	无
	允许减免依据	无
	备注	无

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窗口人员； 办理时限：0.5； 审查标准：1.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应当决定予以受理。2.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应当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

3.申请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的，应当允许有权更正人当场予以更正，由更正人在更正处签名或者盖章、注明更正日期。； 办理结果：当场受理；

环节名称：决定； 办理人：窗口人员； 办理时限：0.5； 审查标准：根据审核情况，作出准予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办理结果：1.对于审查通过的当场办理。2.对于审查不通过的，作出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审批结果

序列	结果名称	结果样本	结果类型	领取说明
1	无	无	无	手机查询或者 亲属到窗口咨 询是否备案成

				功
--	--	--	--	---

常见问题

问题	解答
无	无